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关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受理环境影响报告表情况公示

公示期：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11 日（10 个工作日）

公众反馈意见联系方式电话:0917-7960983

通讯地址：麟游县市民中心六楼生态环境局业务股 721599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受理日期	报告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全本（除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内容外）
1	311 省道麟游县城至良舍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麟游县九成宫镇	麟游县交通局	宝鸡海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4.26	报告表	详见附件
2	郭家河铁路集运站项目	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	陕西煜通麟北铁路集运有限公司	陕西寄裕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4.26	报告表	详见附件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2022 年 4 月 25 日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关于郭家河铁路集运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公 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局拟对郭家河铁路集运站项目作出环评报告表批复决定，为保证此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

公示期为 2022 年 4 月 26 日—5 月 11 日(10 个工作日)

电话：0917—7960983

传真：0917—7963344

通讯地址：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麟游县市民中心 6 楼）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 5 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要求听证。

建设地点：麟游县两亭镇崖窑村

建设单位：陕西煜通麟北铁路集运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2666.34m²，总建筑面积 2328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钢架结构储煤仓 1 座，总占地面积 3750m²，砖混结构综合办公楼 1 栋以及配套用房一座，总占

地面积 1800m²，并硬化厂区道路长约 500m，配套完成电力、给排水、消防以及环保等附属工程。总投资 1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83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5.25%。

主要环境影响及对策和措施：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1. 废气：项目施工期间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运输汽车尾气等，降尘措施采取分段作业、采取洒水压尘、建筑施工工地进出口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排水，路面进行硬化，对施工期间进出车辆进行合理安排，使用耗油小，排气小的施工车辆。2. 废水：施工期的废水主要来自于施工废水和生活废水。施工现场清洗、各种施工机械冲洗、建材清洗、混凝土养护等产生的废水，采取修建防渗临时沉砂池，预处理后作为场地降尘使用或作施工混凝土养生水回用等措施。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运往附近农田堆肥处置，设专人负责。3. 噪声：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厂房改造施工阶段和装修过程中各类机械使用时产生的噪声。严格控制施工时间，根据不同季节正常作息时间，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尽可能避开夜间（22:00-6:00）、昼间午休时间动用高噪声设备，对位置相对固定的机械设备，如切割机、电锯等，应设置在工棚内。4.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建筑垃圾主要是建材损耗及改造拆毁产生的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当地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理。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1. 废气：本项目运营期的废气主要为煤炭装卸粉尘、车辆运输扬尘、破碎粉尘以及职工食堂油烟废气。

采取在储存仓上部采用棚盖，煤炭卸料口设置喷淋设施；厂区出入口处设置洗车台，并且通过采取加强管理以及运输车辆苫盖，对加工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等措施。2. 废水：主要来自于生活源废水和生产源废水，本项目排水采取雨污分流的方式，雨水通过厂区雨水管网排至雨水收集池后最终用于场地绿化及洒水；生产过程中的洗煤废水以及车辆冲洗废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损耗，无废水产生；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同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堆肥。3.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储存仓内生产区破碎机、分级筛、跳汰机、各类水泵、离心机的噪声以及运输车辆噪声等。采取主要生产设备均布置在封闭厂房内，对主要设备采取基础减震、消声、软连接等措施。4. 固废：本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布袋收集灰、洗选过程产生的废矸石，洗煤废水浓缩脱水压滤后产生的煤泥、生产设备维修保养产生的废油桶以及废机油以及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定期清理收集后，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妥善暂存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统一分类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理。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2022年4月25日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关于 311 省道麟游县城至良舍公路改建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局拟对 311 省道麟游县城至良舍公路改建工程项目作出环评报告表批复决定，为保证此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

公示期为 2022 年 4 月 26 日—5 月 11 日(10 个工作日)

电话：0917—7960983

传真：0917—7963344

通讯地址：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麟游县市民中心 6 楼）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 5 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要求听证。

建设地点：麟游县九成宫镇

建设单位：麟游县交通局

项目概况：本项目起点位于麟游县南坊凤凰大道终点处，与 311 省道麟游县城过境线交叉口，向西沿旧路加宽改建，终点位于合凤高速良舍出口处，与 311 省道麟游县良舍至两亭段公路相接，路线全长 9.035 公里。总投资 18701.1329 万元，其中环保

投资 180.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97%。

主要环境影响及对策和措施：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1. 废气：项目施工期间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运输汽车尾气以及施工机械工作时产生的废气、水泥拌合站粉尘及沥青拌合站沥青烟等，降尘措施采取分段作业、采取洒水压尘、建筑施工工地进出口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排水，路面进行硬化，对施工期间进出车辆进行合理安排，使用耗油小，排气小的施工车辆。2. 废水：施工期的桥梁建设和道路施工会不可避免地对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施工期尽量安排在枯水期，采用围堰法施工。施工机械作业过程中如发生跑、冒、滴油，将导致水体中石油类浓度增加，油类物质与水不相溶的特性，使其污染的时间长，影响范围广。通过对施工机械加强维护，可有效控制施工机械油类物质污染。通过在沿河路段施工中通过设置临时截排水沟及沉淀池，在沉淀出水口利用土工布过滤；路面径流经截排水沟汇入沉淀池后排放，以降低悬浮物含量，避免对杜水河水质产生影响。少量生活污水为员工洗漱废水，生产废水为运输车辆冲洗养护等产生的废水，收集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抑尘。3. 噪声：311 省道麟游县城至良舍公路改建工程项目沿线评价范围 200m 内存在声环境敏感点，施工噪声污染会对其产生不良影响。在工程沿线的超标敏感点设置如隔声罩和加高围墙等工程降噪措施，在沿线有较近村庄的路段夜间 22:00 点~6:00 应禁止施工，加强施工期间的施工组织和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时间。4.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产生的弃土尽量在场内周转，其余建筑垃圾运到专门的建筑

垃圾堆放场。5: 土壤污染: 主要为占用和污染两种方式, 服务期结束后对弃渣场进行覆土绿化。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 1.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道路行驶的汽车尾气, 随着我国执行单车排放标准的不断提高, 单车尾气排放量将会不断降低, 公路对沿线空气状况带来的影响会逐渐减轻。2. 废水: 主要来自于雨天路面径流影响, 在实际排水过程中, 伴随降水稀释、泥沙对污染物的吸附、泥沙沉降、河流自净等作用, 路面径流中的固体颗粒物、石油类等污染物到达水体时浓度已经大大降低。3. 噪声: 道路建成后, 道路上行驶的机动车辆, 其发动机、冷却系统、传动系统、鸣笛等部件均会产生噪声, 采用安装隔声窗降噪、在沿线村庄两侧设置减速、警示设施和限速牌, 由交管部门采用定期和不定期监控, 对小车限速为 40km/h, 中车和大车限速为 30km/h, 加强沿线绿化等措施。4. 固废: 运营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运输车辆撒落的运载物、发生交通事故的车辆装载的货物、乘客丢弃的物品等。本公路建成后由专门部门对公路全线进行养护, 在对公路进行养护的同时, 也对沿线的垃圾进行收集, 清扫、集中处理。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2022年4月25日

